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GUILIN FUDA CO., LTD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17 年 3 月 29 日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的手续（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达股份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2），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三、为保证会议效率，在本次所有议案审议后才进行股东提问发言，每位股东每次提问和发言应遵循简明扼要的原则，发言次数原则上不超过 3 次且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股东发言范围限于大会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

四、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五、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17 年 3 月 29 日

二、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参加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会议议程

1、董事会秘书报告出席会议人员情况

2、会议主持人主持审议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投资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3）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4）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股东发言提问

4、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投票表决

5、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五、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6]23 号），拟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具体内容修订如下：

原章程条款为	现修订为	修订原因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采用发起设立；在桂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号 450300000002324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采用发起设立；在桂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001991037270	根据国家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有关规定,股份公司已更换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版第八十九条涉及“沪港通股票”的相关内容有所变更。

《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

议案二

关于投资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曲轴”）拟投资 2.5 亿元新建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用于生产发动机曲轴产品。项目具体如下：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概况：福达曲轴拟投资 2.5 亿元新建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用于生产发动机曲轴产品。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福达曲轴投资该项目。

（三）本次项目投资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项目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秧塘工业园秧十八路

法定代表人：吕桂莲

注册资本：26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914503227512260869

经营范围：发动机曲轴的研制开发、制造、销售。

三、项目投资主要内容

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为发动机曲轴，为公司的主要业务来源。福达曲轴拥有的生产设备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且覆盖各产品研发、生产、试验及检测的全过程，为提高各产品加工精度、生产效率、保持产品的质量稳定性提供了保障。秉承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逐步建立了一批长期稳定合作的、国内外知名品牌的优秀客户群体。

（一）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提出的背景

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汽车工业持续发展有着重要影响。曲轴作为发动机的核心零部件，在工况状态下承受着高频冲击载荷，对发动机的可靠性起着决定性的影响。福达曲轴是国内最大的锻钢发动机曲轴生产企业之一，产品全部为技术含量较高的多缸发动机锻钢曲轴。2015 度根据福达股份公司战略规划和产品结构升级调整的要求，曲轴产业实施了“变大变小”战略，加强了乘用车曲轴的研发、生产，成功将产品配套范围由以商用车、乘用车和工程机械为主，战略升级到乘用车零部件市场。2016 年度公司继续加强乘用车曲轴的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全年乘用车曲轴产品销售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特别是公司成功拓展了境内外高端客户。随着公司逐步建立了与奔驰、沃尔沃、日野、洋马等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的合作关系，公司曲轴产品将着眼于高端化、国际化的发展轨道。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转变需要，福达曲轴提出实施高品质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改造项目。

（二）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经济效益分析

1、项目建设是适应汽车工业市场发展的需要

汽车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发展的产业，汽车工业的发展对国民经济各行各业的发展起到巨大的拉动作用。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汽车工业在国民经济所占的主导地位已日益明显。随着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改

进生产工艺，更新生产设备，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增强市场的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本项目是福达曲轴充分利用自身的优势，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促进企业做大做强的需要而实施的。因此，项目的建设是适应汽车工业市场发展的需要。

2、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是适应公司自身发展规划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强福达曲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加工制造设备，增强公司的生产加工技术水平和配套实力，提升产品的质量和档次，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满足国内外发动机高速发展与技术进步的需要。福达曲轴结合公司自身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从推进公司技术进步，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产品国际化发展，形成经济规模、提高综合效益，适应国内外市场需求，提高国内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等方面需求而实施本项目。

与此同时，通过本项目建设，使福达曲轴产品的技术和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世界顶级名牌汽车企业发动机配套，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增强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实力，赢得市场竞争优势。此外，近两年来，公司乘用车产品产销增长明显，产能利用率处于饱和状态，目前产能已无法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实施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需要。

3、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是适应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带动本地区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相关的多个行业经济的发展，可以在一定程度安排当地富余劳动人员就业，对于稳定社会秩序，缓和当地劳动就业压力和矛盾起到积极的作用；同时，项目建成后，将给地方政府带增加财政税收，有利于促进当地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为构筑和谐社会做出贡献。因此，项目的建设是适应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4、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约为 15 个月，从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05 月，2018 年 06 月项目建成投产。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年可实现新增销售收入 2.5 亿元，年缴增值税 1,232.57 万元，年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26 万元，年利润总额 3,353.87 万元，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 13.42%，税后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7.21 年。

四、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是福达曲轴充分利用自身的优势，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促进企业做大做强的需要而实施的。本项目投资实施是进一步增强企业盈利能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总体的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项目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多次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较高的可行性，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若国家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产品投产后市场开拓不顺利，则本次项目则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 号]2655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848,925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7.21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29,999,999.25 元，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2,578,034.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17,421,965.2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会验字[2015] 4068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本次拟调整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1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7,518.90	7,500.00	临工信字[2015]27号
2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6,014.80	6,000.00	登记备案项目编码 2015060037250106

在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1）将原计划投入“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2,000 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将原计划投入“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5,000 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为 7,518.9 万元，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拟投入募集资金 7,500 万元，其余由本公司自筹，预计投资收益率为 21.77%。建设内容主要是通过引进先进的商用车自动装配线、乘用车自动装配线及高端检测设备，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提高产品质量，开发高端商用、客车离合器，推进新能源减振器、离合器的技术应用，以满足国内整车市场对高水平、高质量的汽车离合器的迫切需求。

截止 2017 年 2 月 28 日，本项目已签订合同金额累计 5,216.77 万元，已付款金额累计 2,757.63 万元，已签订合同待付款金额为 2,459.1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968.6 万元。投入的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

2、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总投资为 6,014.80 万元，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其余由本公司自筹，预计投资收益率 16.23%。建设内容主要是购置英国 landis 磨床、外铣机床、数控车床、全自动淬火机床、数控钻床等设备实现产品结构调整与产品升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新增营业收入。

截止 2017 年 2 月 28 日，本项目已签订合同金额累计 1,085.45 万元，已付款金额累计 709.28 万元，已签订合同待付款金额为 376.1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457.54 万元。投入的资金全部为募集资金。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1、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已签订合同金额累计 5,216.77 万元，订购了离合器自动装配线及部分高端检测设备。目前该项目正按正常进度推进，预计将于 2017 年三季度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7,518.9 万元，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拟投入募集资金 7,500 万元。随着我国自动化装配产业水平的整体提升，公司在保证加工精度和产品品质与募投项目规划一致的前提下，为节约投资，采购了部分境内设备替换原计划采购的进口设备。公司预计目前已签订合同所订购设备能达到原计划投资效果。经测算，本项目扣减待支付款项后募集资金余额 2,509.45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资金 2,000 万元调整到“年产 40 万

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从而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成本。

2、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实施的目的通过购置先进设备提高重型曲轴产品的产能，降低中、轻型曲轴产品的产能，从而实现产品升级，增加营业收入，提高盈利水平。但由于襄阳曲轴公司的客户集中，原计划开发的产品进度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着该项目的投资节奏，截止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签订合同金额累计只有 1,085.45 万元，扣减待支付款项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5,081.37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降低投资风险，拟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调整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待今后时机合宜时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三）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具体情况

1、项目提出的背景

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汽车工业持续发展有着重要影响。曲轴作为发动机的核心零部件，在工况状态下承受着高频冲击载荷，对发动机的可靠性起着决定性的影响。福达曲轴是国内最大的锻钢发动机曲轴生产企业之一，产品全部为技术含量较高的多缸发动机锻钢曲轴。2015 度根据福达股份公司战略规划和产品结构升级调整的要求，曲轴产业实施了“变大变小”战略，加强了乘用车曲轴的研发、生产，成功将产品配套范围由以商用车、乘用车和工程机械为主，战略升级到乘用车零部件市场。2016 年度公司继续加强乘用车曲轴的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全年乘用车曲轴产品销售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特别是公司成功拓展了境内外高端客户。随着公司逐步建立了与奔驰、沃尔沃、日野、洋马等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的合作关系，公司曲轴产品将着眼于高端化、国际化的发展轨道。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转变需要，福达曲轴提出实施高品质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改造项目。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是适应汽车工业市场发展的需要

汽车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发展的产业，汽车工业的发展对国民经济各行各业的发展起到巨大的拉动作用。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汽车工业在国民经济所占的主导地位已日益明显。随着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纷纷加大研发投入，改进生产工艺，更新生产设备，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增强市场的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本项目是福达曲轴充分利用自身的优势，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市场需求，促进企业做大做强的需要而实施的。因此，项目的建设是适应汽车工业市场发展的需要。

（2）项目建设是适应公司自身发展规划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强福达曲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加工制造设备，增强公司的生产加工技术水平和配套实力，提升产品的质量和档次，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满足国内外发动机高速发展与技术进步的需要。福达曲轴结合公司自身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从推进公司技术进步，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产品国际化发展，形成经济规模、提高综合效益，适应国内外市场需求，提高国内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等方面需求而实施本项目。

与此同时，通过本项目建设，使福达曲轴产品的技术和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世界顶级名牌汽车企业发动机配套，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增强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实力，赢得市场竞争优势。此外，近两年来，公司乘用车产品产销增长明显，产能利用率处于饱和状态，目前产能已无法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实施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需要。

（3）项目建设是适应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带动本地区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相关的多个行业经济的发展，可以在一定程度安排当地富余劳动人员就业，对于稳定社会秩序，缓和当地劳动就业压力和矛盾起到积极的作用；同时，项目建成后，将给地方政府带增加财政税收，有利于促进当地经济社会的稳定发

展，为构筑和谐社会做出贡献。因此，项目的建设是适应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3、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投资金额 2.5 亿元，建设期约为 15 个月，从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05 月，2018 年 06 月项目建成投产。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年可实现新增销售收入 2.5 亿元，年缴增值税 1,232.57 万元，年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26 万元，年利润总额 3,353.87 万元，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 13.42%，税后项目投资回收期为 7.21 年。

二、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本项目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多次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较高的可行性，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若国家的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产品投产后市场开拓不顺利，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则存在可能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

议案四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同意，拟提名黎福超先生、赵宏伟先生、吕桂莲女士、宋军先生、连漪先生、秦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黎福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高级工程师。曾任广西桂林汽车零部件总厂厂长、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曾被授予广西壮族自治区劳动模范、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企业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十佳企业家、全国劳动模范，并担任广西政协委员、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现任福达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福达股份董事长。

赵宏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硕士、伯明翰大学(英国)工商管理硕士。先后历任长春航空机载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宝钢股份热轧部技术主管、唐纳森过滤器有限公司厂长、德尔福汽车系统动力总成亚太区质量总监、上汽依维柯红岩质量总监(依维柯外派)、福达股份副总经理。现任福达股份董事、总经理。

吕桂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毕业于广西大学会计专业，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曾任玉柴股份成本会计、总帐会计，玉林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审计部经理、资产评估部经理，广西桂鑫诚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福达集团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曾被评为广西区会计工作先进个人、广

西区先进会计工作者，并获得广西区“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现任福达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宋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毕业于新疆财经学院工业经济专业，高级经济师。曾任新疆服装工业总公司进出口经理、新疆广汇集团发展部部长、桂林广汇实业公司总经理、桂林广汇汽配公司董事长。曾被评为广西优秀社会主义建设者、桂林市劳动模范，荣获桂林市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现任福达集团副总经理、福达股份董事。

连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系统工程专业，本科学历，获第二学士学位，教授。曾任桂林理工大学经济管理系副主任、金美商学院副院长等职，兼任桂林航天工业学院客座教授，中国市场营销研究中心研究员，福达集团董事兼总经理、福达股份董事。现任桂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秦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华南工学院锻压专业本科，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被授予广西区劳动模范、桂林市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桂林市十大杰出青年提名奖等，多次获桂林市优秀企业家称号。曾任桂林客车集团公司技术部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桂林市经贸委党组成员、副主任，桂林客车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桂林大宇客车公司董事长、桂林客车发展公司副董事长。现为桂林客车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桂林大宇客车公司董事，上海万象汽车公司董事，福达股份董事。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

议案五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同意，拟提名肖岳峰先生、廖抒华先生、丘树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对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未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肖岳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桂林电子工业学院电子机械系结构设计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教授、研究生导师、律师资格。曾任桂林电子工业学院财经与法律系主任、副院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副校长，桂林理工大学副校长。现任桂林理工大学教授、桂林银行外部监事、福达股份独立董事。

廖抒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生，吉林大学车辆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广西车辆工程重点学科汽车动态仿真与控制方向学术带头人。国家火炬计划评议专家、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评议专家、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专家、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车辆工程学科教学委员会委员、汽车服务工程学科教学委员会委员、广西千亿元产业研发中心建设咨询专家、广西科技项目评估中心专家咨询委员会车辆领域专家。曾任 011 基地第一设计所设计师、广西工学院土木工程结构教研室主任、汽车教研室主任、汽车工程系副主任。现任广西科技大学汽车与交通学院副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福达股份独立董事。

丘树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广西商业高等专科学校（现广西财经学院）会计系毕业，中国人民大学成人教育学院会计学

系学士学位。曾任广西南宁肉类联合加工厂分厂财务主管、总厂财务科副科长，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分所副所长、总部部门经理、分所所长、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福达股份独立董事。

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

议案六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刚先生、马建龙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如下：

李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生，重庆大学毕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担任青海锻造厂厂长、青海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福达集团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等职务。曾被评为全国机械行业新世纪首届优秀企业家、青海省十五建功立业先进个人。现任桂林福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建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毕业于广西大学会计专业，助理会计师。曾任广西陆川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会计，广西桂林汽车零部件总厂会计、财务科长，桂林福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桂林福达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现任桂林福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公司监事。

本议案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 3 月 29 日